附件1:

**本次检验项目**

1. **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**

**（一）检验依据**

检验依据是安康市镇坪县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食品安全检验工作计划，GB 1930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一、货食品及坚果制品类的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黄曲霉毒素B₁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
**二、淀粉及淀粉制品**

**（一）检验依据**

检验依据是安康市镇坪县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食品安全检验工作计划，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淀粉及淀粉制品类的检验项目包括二氧化硫残留量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,以Al计)、铅(以Pb计)。

**三、糕点**

**（一）检验依据**

检验依据是安康市镇坪县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食品安全检验工作计划，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糕点类的检验项目包括安赛蜜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
**四、粮食加工品**

**（一）检验依据**

检验依据是安康市镇坪县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食品安全检验工作计划，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粮食加工品类的检验项目包括苯并[a]芘、镉(以Cd计)、黄曲霉毒素B₁、铅(以Pb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
**五、肉制品**

**（一）检验依据**

检验依据是安康市镇坪县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食品安全检验工作计划，GB 2730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腌腊肉制品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(含第1号修改单)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肉制品类的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镉(以Cd计)、铬(以Cr计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氯霉素、铅(以Pb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、胭脂红、总砷(以As计)。

**六、食用农产品**

**（一）检验依据**

检验依据是安康市镇坪县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食品安全检验工作计划，GB 1930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31650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41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、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名单(第四批)》、GB 22556-2008《豆芽卫生标准》、GB 2763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2,4-滴丁酸钠盐等112种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-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(2015 年第 11 号)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1. 畜禽肉及副产品的检验项目包括恩诺沙星、克伦特罗、莱克多巴胺、氯霉素、沙丁胺醇、氟苯尼考、磺胺类(总量)
2. 生干坚果与籽类食品的检验项目包括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黄曲霉毒素B₁、铅(以Pb计)、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。
3. 蔬菜的检验项目包括4-氯苯氧乙酸钠(以4-氯苯氧乙酸计)、6-苄基腺嘌呤(6-BA)、丙溴磷、敌敌畏、啶虫脒、毒死蜱、多菌灵、氟虫腈、腐霉利、甲拌磷、克百威、联苯菊酯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噻虫胺、噻虫嗪、水胺硫磷、亚硫酸盐(以SO₂计)、氧乐果、乙酰甲胺磷、总汞(以Hg计)。
4. 水果类的检验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、吡虫啉、吡唑醚菌酯、敌敌畏、多菌灵、甲胺磷、腈苯唑、克百威、联苯菊酯、噻虫胺、噻虫嗪、戊唑醇、氧乐果。
5. 鲜蛋类的检验项目包括地美硝唑、恩诺沙星、氟苯尼考、甲硝唑、氯霉素。

**七、蔬菜制品**

**（一）检验依据**

检验依据是安康市镇坪县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食品安全检验工作计划，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蔬菜制品类的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铅(以Pb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